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8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3个月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8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每季度开放一次。每年的 2、5、8、11 月份为开放期所在的月份。每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当月沪深 300 股指期货交割日。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含当日）。

投资人在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实际业务需要、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

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1.50%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200 万元以下	1.20%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500 万元以下	0.80%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	每笔1,000.00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1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为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在本次开放期间，即 2023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含当日）期间，本基金将设置基金总规模上限为 12 亿元（但因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采用“按比例确认”的原则进行规模控制。具体规模控制方案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发布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规模控制方案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对本基金的规模上限及控制措施进行调整，届时详见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除总规模控制外，本基金于本次开放期对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的合计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如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要求。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 天以内	1.50%
7 天以上（含 7 天）-30 天以内	0.75%
30 天以上（含 30 天）-365 天以内	0.50%
365 天以上（含 365 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 30 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 30 天不满 9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 90 天不满 18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 180 天（含 18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基金转换费用

5.1.1 基金转换费：无。

5.1.2 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 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 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 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

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 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 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上海、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1)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 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 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一层107-108A
(100089)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 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 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 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803室（200120）

电话：021-50820557

传真：021-50820869

(7) 上海星展银行大厦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803室（200120）

电话：021-50820661

传真：021-50820867

(8) 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9) 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AD2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10) 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1) 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2) 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3) 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
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2

(14) 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6.2 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gbchina.com.cn	400-830-8003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5574
8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dccb.com	96588（青岛）、 400-669-6588（全国）
9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56033
1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5319
11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dl.com	400-664-0099
1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rcbank.com	0769-961122
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14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acbank.com	400-869-6779
15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rbank.com.cn	0756-96588

16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inzhoubank.com	400-66-96178
17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ibank.com	400-818-0100
18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1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2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 021-20835588
21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www.jinjiwo.com	400-003-5811
22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23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n.com	021-50810673
24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xxfund.com	4001681235
25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26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27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oserawealth.com	4006105568
28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9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3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3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3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3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3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3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3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37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8	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daojr.com	400-088-8080
39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40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41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4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jin.com	95177
43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44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45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zzfund.com	400-8180-888
4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47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48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49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50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51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52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engfd.com	400-810-5919
53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54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55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f.com	4000048821
5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57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58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59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6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61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62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63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64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6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 400-098-8511
66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67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68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69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ppwfund.com	400-666-7388
70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71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72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73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http://www.htfc.com	4006-280-888
7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7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 4008-888-108
7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7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95565
7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7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8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或 95551
8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 400-888-8001
8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8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 400-888-8999
8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ssence.com.cn/	95517

8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86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8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956066
8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8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sd.citics.com/	95548
9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9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9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 400-888-8788
9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9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95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9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97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tgsc.com.cn	95399
98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9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1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10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102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fzq.com	95317
103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10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10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 400-888-8588
10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10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10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10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1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111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com.cn	400-832-3000
11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11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1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11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1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11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118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11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 400-109-9918
12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 95532
12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2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23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2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2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26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27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28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29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10000.com	95363（河北省内）、0311-95363（河北省外）
13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31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95346
132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anhesec.com.cn	4008-882-882
133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psec.com	4008-888-005
134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 400-860-8866
135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xyinsure.com:7100/kfit_xybx	400-080-8208
136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13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www.e-chinalife.com	95519

各代销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后续代销机构增减或信息变更将在本公司官网公示，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6.3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基金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ChinaAMC.com) 查询《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华夏安泰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为特殊的混合型基金，通过采用多种绝对收益策略剥离市场系统性风险，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属于中等风险品种。而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由于绝对收益策略投资结果的不确定性，因此不能保证一定能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收益。

基金合同生效后，以 3 个月为一个封闭期，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如果本基金的资产规模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届时投资者将面临基金资产变现及其清算等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